

柯九思卒年重考*

王樸仁

美國麻州安城麻州大學

引言

柯九思是元代著名文人書畫家及鑑藏家，但有關他晚年生活的資料極少，去世的時間、地點及原因均有多種不同傳說，六百多年來仍是一個謎，惟一可肯定的是他去世得很突然。卒年尤其是一個重要問題，因為柯氏是元代重要鑑定家，元文宗時任奎章閣鑑書博士，評審書畫頗多題跋，贗品書畫及偽跋往往有署年在作者死後者，所以柯氏卒年是判斷真偽的重要參考資料，但自明清以來多種說法一直變更。近代書籍文獻多以為柯九思卒於元惠宗至正三年癸未(1343)，享年五十四。此說始於1961年汪宗衍在香港大公報《藝林》周刊發表之〈柯九思疑年及其偽畫〉一文。¹翌年上海博物館宗典在《文物》雜誌發表其所編之〈柯九思年譜〉，亦作此說。年譜後收載於宗氏所輯《柯九思史料》一書，²於1963年出版。同年，汪氏又一再為文認同，³此後數十年柯九思卒於1343年之說似成定論，宗氏一書也成為研究柯氏生平的經典資料。直至1997年1月，徐三見在浙江省博物院《東方博物》雜誌發表〈柯九思卒年考〉一文，⁴提出幾項資料顯示柯九思在1343年後仍在世，並推測柯九思卒於至正十八年(1358)前後。兩說引用資料頗多相同，但亦有不同者，結論卻相差十五年之多，顯然其中最少有一方引用了錯誤證據，也可能兩方均有誤。2004年浙江省王及出版《柯

* 本文荷蒙上海博物館凌利中先生和香港王晉光教授閱讀初稿後不吝賜教，獲益良多，謹此致謝。

¹ 汪宗衍：〈柯九思疑年及其偽畫〉，載汪宗衍：《藝文叢談》（香港：中華書局，1978年），頁1-4。

² 宗典：《柯九思史料》（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1963年）。

³ 汪宗衍：〈柯九思的偽畫與文獻問題〉及〈讀《柯九思史料》〉，載汪宗衍：《藝文叢談》，頁5-13。

⁴ 徐三見：〈柯九思卒年考〉，《東方博物》（杭州：杭州大學出版社）第1輯（1997年），頁37-38。

九思詩文集》，⁵大致上沿用《柯九思史料》格式而加以補充，忽略了徐氏提出的疑點。至2006年，南京博物院萬新華出版《柯九思》一書，⁶雖仍從1343卒年之說，亦指出徐氏論據有待探討。

要解決此問題必得追源究始，重新查核各說來源及資料的可靠性，作客觀分析比較。以此為原則，柯氏本人或相交友儕的詩文事迹有清楚記載者當最可靠，但古代書籍版本流傳常有錯誤，所以任何孤證都要存疑，來歷不明的傳聞更不可靠，必要有其他史實印證相符才可相信。歷代書畫題跋著錄當盡量避免，因為名家贗品流傳極多，能確定為真迹作參考者百中無一。下文先綜合可靠資料，把柯氏卒年定出上下限，再討論前人各種說法，結果發現每說均僅得孤證，且有各種缺點或疑點。結論是柯九思卒於1348至1350年間，可能在至正九年九月中旬（1349年10月）。

柯九思玉山詩文

元季江南文人以昆山顧瑛（1310–1369）的玉山草堂為宴游聚會中心，稱為玉山雅集，明王鏊《姑蘇志》卷五十四稱當時「四方文學之士若河東張翥、會稽楊維禎、天台柯九思、永嘉李孝光〔1285–1350〕，方外之士若張伯雨〔1283–1350〕、于彥成、琦元璞，與凡一時名士，咸主其家」。⁷顧瑛把詩文編成《玉山名勝集》⁸及《草堂雅集》⁹二書。《玉山名勝集》載錄了柯氏為其山莊中五處賦詩文五篇：〈玉山佳處題詩〉、〈釣月軒題詩〉、〈湖光山色樓題詩〉、〈浣花館題詩〉及〈漁莊序〉。《草堂雅集》首卷全為顧瑛輯錄之柯氏詩詞，包括〈題達兼善漁莊篆文詩〉。顧瑛在卷前序文中稱其「與予為忘年交，凡予所藏書畫多所品題。其宮詞尤為得體，以予愛其詞，故多所書焉，議者以為不在王建下。畫竹用文湖州墨法，墨花尤出新意。蓋遊戲出於天資，不與俗工同日語也」，可見二人關係之深。二書中六篇詩文提供了相當清楚的實據，證明柯九思在至正八、九年間仍在世，因為顧瑛的山莊就是在這時候建成的，詩文來自柯氏本人，為顧瑛輯入書中，在生時已付梓，不經第三者，是最直接可靠的資料。

顧瑛山莊的建築在其自製〈金粟道人顧君墓誌銘〉中有記述：「年踰四十，田業悉付子壻，於舊第之西偏壘石為小山，築草堂于其址，左右亭館若干所，傍植雜花木，以梧竹相映帶，總名之為玉山佳處。……今年四十有九。」¹⁰由此可知山莊建成

⁵ 王及：《柯九思詩文集》（杭州：中國美術學院出版社，2004年）。

⁶ 萬新華：《柯九思》（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6年）。

⁷ 王鏊：《姑蘇志》，明正德元年（1506），《文淵閣四庫全書》本（香港：迪志文化出版有限公司，2007年），卷五四，頁三三上。

⁸ 顧瑛（輯）、楊鐮、葉愛欣（整理）：《玉山名勝集》（北京：中華書局，2008年）。

⁹ 顧瑛（輯）、楊鐮、祁學明、張頤青（整理）：《草堂雅集》（北京：中華書局，2008年）。

¹⁰ 顧瑛：《玉山遺拾》，卷上附錄，收入《玉山名勝集》。

於自製銘前九年，文末署年至正十八年戊戌（1358）五月，上推九年即知山莊建成於至正九年（1349），亦可知顧瑛生於1310年。顧瑛卒後殷奎所寫墓誌銘中亦載四十歲時建玉山佳處之事，所記生年亦同。柯氏既為山莊五個景點題詩作序，最低限度當時已有若干部份建成。細讀《玉山名勝集》，發現其中文句有相當多資料為前人忽略，須予以詳細解釋。

《玉山名勝集》載有楊維禎至正八年八月所製〈玉山佳處序〉，文中有此描述：

又稍為園池別墅，治屋廬其中，名其前之軒曰釣月，中之室曰芝雲，東曰可詩齋，西曰讀書舍，後累石為山，山前之亭曰種玉，登山而憩注者曰小蓬萊，山邊之樓曰小游仙，最後之堂曰碧梧翠竹，又見湖光山色之樓，過浣花之溪而草堂在焉，所謂柳堂春、漁莊者，又其東偏之景也，臨池之軒曰金粟影，此虎頭之癡絕者，合而稱之則曰玉山佳處也。……至正八年八月初吉會稽楊維禎書於玉山之讀書舍。

文中共記館閣亭園景點十三處，但《玉山名勝集》全書記載景點有二十六處而顧瑛自稱建於至正九年。楊序既書於至正八年八月，所記當是早一年先建成之部份，而其中也恰正包括了柯氏題詩作序的五個景點。還值得注意的是楊序有兩篇原稿載於《東維子集》卷十八：同年正月初稿〈玉山佳處記〉中前軒稱桃源，總名為玉山佳處；七月次稿〈小桃源記〉中前軒改名問潮而總名改為小桃源，¹¹但八月楊序中前軒及總名均不再稱桃源，桃花溪亦改名浣花溪。顧瑛在《玉山名勝集·浣花館序》中對此改名有很清楚的解釋：「至正戊子〔1348〕春故人張楠渠〔張天英〕詩來，乃知其隱居之所亦號小桃源。……遂以桃源之號歸之楠渠。」張天英在至正八年春與顧瑛通信，恰在楊維禎正月及七月二序稿之間。又《玉山名勝集》中〈雅集志〉及〈浣花館聯句詩序〉二文記載了楊維禎於同年在二月及六月曾至玉山參加雅集，所以他會知道顧瑛為前軒及山莊更名，因而修改序稿；但到八月重臨玉山時方知前軒又再改名釣月而總名復用玉山佳處，所以即時再次修改。湖光山色樓、浣花館及漁莊三名為前稿中所無，八月時方首見於序，可見各樓館在至正八年（1348）絡繹完成，《玉山名勝集》中記錄在此各處之宴集亦均在至正八年或以後。

柯氏所製詩文顯示出他對早期建築及定名相當熟識，《玉山名勝集》載錄四首詩都以景點之名入句：〈玉山佳處題詩〉有「中有桃源小洞天」及「飄飄直向最佳處」二句，可見他知道小桃源及玉山佳處二名；〈湖光山色樓題詩〉有「紅顏欲醉倚高樓」及「湖山如此不歸去」二句，用了「湖」、「山」、「樓」三字，顧瑛錄詩題為「丹丘柯九思敬仲酒邊口占」，可知是席上以樓名即興成詩；〈釣月軒題詩〉亦以「月」、「釣」、「軒」三字入詩，有「凭闌看月出，倚釣待雲生」及「軒居總適意」三句。惟一例外是〈浣花

¹¹ 楊維禎：《東維子集》，《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十六、十八、二十四。

館題詩》，其中「溪行何處是吾家」、「青林望極有桃花」二句用了原名桃花溪而非後改的浣花溪，但同詩亦錄於《草堂雅集》中而稱為〈寓題寄玉山〉，可以了解柯氏賦詩時人在家中，還未知道溪名已改。相反來說，〈釣月軒題詩〉當製於至正八年顧瑛為其前軒一再更名之後。

《玉山名勝集》中最重要的證據是柯九思在〈漁莊序〉中描述了建莊前後的改變：

玉山隱君顧仲瑛氏，治其第之西偏稍為臺池之號玉山佳處，佳處之東沮洳藁莽，久且弗治，君觀其有異，夷其積水與草，築室於上，引溪流遶屋下，于是縈者如帶，抱者若環，瀏然而清，可酌可濯，悠然而長，可方可舟，楓林竹樹，蘭苕翡翠，誇奇而獻秀者盡在几格，漁歌野唱，宛然在苕霅間也。……今禮部白野〔達〕兼善公隸書漁莊二字，以榜其顏。

柯氏若不曾親見漁莊建成，不可能對其地前後變更有如此詳盡的描述。

《草堂雅集》又載有〈題達兼善漁莊篆文詩〉，當在漁莊建成及達兼善題額後所作。達兼善（1304–1352）世居白野山，得元文宗賜名泰不華，徐三見〈柯九思卒年考〉指出《元史》記載其出任禮部尚書在至正六年至九年間（1346–1349），柯序既稱其為「禮部白野兼善公」，兩篇詩文必書於至正六年後，與漁莊建成於至正八年的證據正相脗合。

另一值得注意的要點是後來的漁莊雅集不見柯氏列席。《玉山名勝集》記載有「至正庚寅〔十年，1350〕七月十一日飲酒漁莊」及「至正辛卯〔十一年，1351〕秋九月十四日玉山宴客于漁莊」，兩次雅集柯氏均缺席。此外，《玉山名勝集》記敘了至正八年後在各景點多次宴集都不見柯氏參加，包括至正八年六月廿四日在浣花館、至正十年五月十八日及七月初五日在湖光山色樓、至正十年七月十二日及八月十九日在釣月軒，所有其他後成的景點也不見有柯氏題詩作文。按常理推斷，顧瑛二書所載詩文不但顯示柯九思在莊園建築前期仍在生，且極可能在全部建成時已去世。

綜合而言，楊維禎與顧瑛的序記提供了相當清楚的證據，證實山莊主要樓館在至正八年建成，《玉山名勝集》全書詩文凡有記年者無一早於此年，要說柯九思的六篇均寫於1343年前，比其他早五年以上，實難置信。尤其是〈漁莊序〉及〈題達兼善漁莊篆文詩〉，可以肯定是至正六年（1346）達兼善出任禮部尚書後所作，〈釣月軒題詩〉亦當在至正八年前軒一再更名後才能以軒名入句，顯示柯九思必仍在生，且曾到玉山親見漁莊建築前後的改變，在湖光山色樓席上題詩，但此後卻不再出現玉山，可以推測他去世時間應在至正九年前後，與下述柯氏友儕的懷悼詩文正合。

柯氏摯友詩文事迹

古代文人的生卒年往往見諸墓誌銘，按王及《柯九思詩文集》轉載晚清王舟瑤修《光緒台州府志》卷一一七〈柯九思傳〉，柯氏「卒後〔楊〕維禎志其墓」，但傳中卻無任何

來自墓志的資料，所以相信此文已佚。數年後，光緒二十八年(1902)繆荃孫、曹元忠應柯逢時之邀編《丹邱集》，¹²亦無墓志，惟曹氏跋中提供了幾項重要資料。

曹元忠指出《玉山名勝集》中有顧瑛自書〈拜石壇記〉：

後至元戊寅(1338)四月下泮訪老僧巖叟於東城之菴，菴即故宋周太尉宅，……獨存一壁，……有老坡題識觴詠之語，易之以粟，歸而立諸中庭。……明年，奎章閣鑒書博士丹丘柯敬仲下訪，見而奇之，再拜題名而去。丹丘詞翰鑿博，有元之元章也，於是砌石為壇，字曰拜石，後三月而御史白野達兼善來觀，嘉丹丘之逸致，為作古篆拜石二字於壇，又隸寒翠以美其所。……又思丹丘、白野不二十年皆仙去。

記末署年至正十六年丙申(1356)正月五日，在得石後十八年，柯九思當時已去世，而達兼善亦於至正十二年(1352)因剿方國珍海戰死於台州黃岩，與「不二十年皆仙去」之句合。所以單從顧柯二人詩文及楊維禎序稿，已可將柯氏卒年範圍定在至正八年與十六年之間(1348–1356)。

曹元忠又指出倪瓚在至正十三年(1353)三月四日有懷柯敬仲詩，其中有「自許才名今獨步，身後遺名將誰託」之句。此詩載於明蹇曦編《倪雲林先生詩集》卷二，亦見《四庫全書》輯錄之《清閼閣全集》卷四。¹³詩前倪注：「至正十三年三月四日同章鍊師過張先生山齋，壁間見柯敬仲墨竹，因懷其人，……狂逸有高海岳之風，……今日乃可得耶！」由此可將柯氏卒年範圍收窄到至正八年與十三年間(1348–1353)。

柯九思另一摯交張雨亦有懷悼之詩，但詩題不明顯，亦無署年，所以一直為人忽略，其實張氏本人的卒年及其詩句是相當重要的資料。《句曲外史詩集》卷五載有〈次韻柯敬仲學士見寄〉一詩，¹⁴題目下注二行四字「柯時」「悼亡」，曹元忠跋中誤以為柯氏有悼亡他人之佚詩而張雨和之，但從詩意可知實為張雨「悼亡柯時」次韻其舊作。詩首二句云「故人往往天祿閣，我夢夢見燃青藜」。天祿閣乃漢代皇室收藏文史檔案及重要圖書典籍之所，也是世界歷史上國家圖書館之始，有如元代奎章閣的濫觴。青藜常指夜讀照明的燈燭，但亦可指有毒性的藥草，所以張雨詩意是柯氏生前任職奎章閣，死後當魂歸天祿閣，死因或與誤用藥草有關。曹跋指出元人楊瑀(1285–1361)至正二十年(1360)撰《山居新話》記柯氏因藥物中毒致命一事：「余以目擊服涼劑者言之，友人柯敬仲、陳雲嶠〔陳柏，字新甫〕、甘允從〔甘立〕三人皆服防

¹² 柯九思(撰)、繆荃孫、曹元忠(編)：《丹邱集》，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清稿本(臺北：臺灣學生書局影印，1971年)。

¹³ 倪瓚：《倪雲林先生詩集》，《四部叢刊初編縮本》影印明天順本(上海：商務印書館，1936年)，卷二；倪瓚：《清閼閣全集》，《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四。

¹⁴ 張雨：《句曲外史詩集》，《四部叢刊初編縮本》影印影鈔元本，卷五；亦見《句曲外史集》，《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中。

風通聖散，每日須進一服以為常，一日皆無病而卒，豈非涼藥過多，銷鑠元氣殆盡，急無所救者歟？可不戒之！」¹⁵張雨詩中另二句「能傳米芾書畫學，稍憶盧鴻林鶴栖」，是恭維亡友之言。須知柯氏一生追崇北宋米芾，顧瑛許其為「元之元章」，倪瓚稱其「狂逸有高海岳之風」，張雨所悼者不但承傳米氏，還上追唐代盧鴻，當然就是柯九思，由此可知柯氏去世必早於張雨。

張雨的卒年在明清以來就頗見混亂，因劉基書墓誌銘及姚綬作小傳中年份傳襲有誤，引致有各種說法，但都在1346與1351年之間。經近人徐邦達、承名世、蕭燕翼及楚默再三考證後，肯定張雨卒於至正十年(1350)七月。楚默在《中國書法全集》第45冊中〈張雨書法論〉一文對此有詳細交待。¹⁶最清楚的證據來自《草堂雅集》中張雨〈彭南陽真人雲窩煉丹之所〉一詩前顧瑛的注：「伯雨至正十年秋歿於錢塘開元宮，葬南山靈石塢，予偕楊廉夫、袁子英祭墓下，復得其詩用刊於左。」袁華(子英)編《玉山紀遊》書中又有釋良琦〈遊西湖分韻賦詩并序〉，記述祭墓之事：「至正辛卯〔十一年，1351〕夏五月，余與顧君仲瑛留錢塘，廿有八日仲瑛具牲酒要會稽楊廉夫、臨川葛元哲諸公致祭于故張貞居外史墓下。」¹⁷柯九思之卒既必在張雨歿前，亦即在至正十年(1350)七月前。

除顧、倪、張三人外，朱德潤有〈祭柯敬仲博士文〉，可惜無署作年，且朱氏卒於至正二十五年(1365)，對推算柯九思的卒年無助。值得注意的是虞集卒於至正八年五月而無懷悼柯氏詩文傳世，他與柯九思的詩文往來比其他人超出多倍，單是《道園學古錄》所載題畫詩也不止二十首，¹⁸柯氏亦無懷悼虞集詩文流傳，可以推測兩人去世時間相距不遠。此外，在《玉山名勝集》中虞集之名共出現三次，分別在〈玉山草堂〉、〈釣月軒〉、〈小蓬萊〉三章之首，三地均屬至正八年先建成部份，但虞集五月去世，可能並未見到顧瑛玉山佳處新莊。〈玉山草堂〉一章中虞集僅以隸書題「玉山草堂」四字，楊維禎在〈雅集志〉中記至正八年二月十九日之會，文後注「是日以愛汝玉山草堂靜分題賦詩」，可見玉山草堂之名在虞集去世前已有，相信是顧瑛舊居原用之名。〈小蓬萊〉一章首錄虞集〈步虛詞〉四篇，其後楊維禎注「仲瑛藏於玉山小樓，余遂扁之曰小蓬萊」，說明顧瑛是以所藏虞集舊作為新樓取名。〈釣月軒〉一章顧瑛以虞詩為首而柯詩隨之，虞詩僅有月夜垂釣的意境而不提及軒，柯詩則直接以軒名三字成詩，很可能是顧瑛在至正八年虞集去世後不久，因懷其人而用其詩意，將軒名由問潮而改為釣月，柯九思則在軒名定後才能以之入句，是則柯九思當卒於虞集之

¹⁵ 楊瑀：《山居新話》，《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三，頁十三上。

¹⁶ 楚默：〈張雨書法論〉，載《中國書法全集》第45冊(北京：榮寶齋出版社，2000年)，頁17-26。

¹⁷ 袁華：《玉山紀遊》，收入《玉山名勝集》下冊。

¹⁸ 虞集：《道園學古錄》，《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後。若非如此則極難解釋：虞集五月去世，顧瑛以其詩意為前軒更名而八月才見於楊維禎序，柯九思以軒名賦詩，三件事純屬偶合幾不可能。

另一個與虞集情況相似的是李孝光，李、柯二人同得釋朴庵（趙淳）引薦於懷王潛邸，即元文宗登基前，後又同為玉山雅集成員，頗多往還，而李氏詩文生前已輯錄入《五峰集》，¹⁹未載任何懷悼柯氏詩文。按明宋濂《元史》卷一百九十，李氏於至正七年（1347）應召上京為著作郎，翌年「升文林郎，秘書監丞，卒於官，年五十三」。²⁰但李氏長婿陳德永有〈李五峰行狀〉傳世，²¹稱李氏於至正四年應召上京為著作郎，至正七年擢升秘書監丞，至正十年（1350）請辭，卒於南歸途中。此文始載於清嘉慶四年（1799）重輯《樂清浣溪李氏宗譜》，近人多從此說。《玉山名勝集》中楊維禎有《雅集志》記述至正八年二月之會，謂李孝光「期而不至」。顧瑛在《草堂雅集》收集其詩，序云：李氏於「戊子〔至正八年〕春，過婁江回憩草堂，繼即應召秘監著作，故其述作不多得，今所錄皆口授云」。由此可知李氏於至正八年春曾過玉山，但《玉山名勝集》全書不見其為任一景點賦詩，柯九思的五篇詩文可更肯定作於其後。二人均不見出席後來燕集，可能李氏人在京師，亦可能於同年去世。不論李氏卒於至正八年或十年，與上述柯氏卒年範圍相距不遠。《五峰集》既為生前所編而李、柯二人去世時間相若，則集中不見懷柯詩文是可以理解的。

綜合以上各項柯氏友儕的資料，其卒應晚於虞集而早於張雨，亦即在至正八年（1348）五月與至正十年（1350）七月之間，與李孝光去世時間相若，與前述柯氏玉山詩文作於至正八年而其後不再現身玉山的證據完全符合，足夠證明他卒於至正八年與十年間，但也有一項與此矛盾的資料值得討論。清代著名藏書家鮑廷博在其手輯《玉山逸稿》後記乾隆（甲）辰年（1784）三月得到明代朱存理（1444–1513）手鈔顧瑛《玉山璞稿》二卷，²²分載其甲午（1354）、乙未（1355）兩年所作詩文，其孫鮑正言於嘉慶七年（1802）重鈔二卷，乙未卷中有〈題柯敬仲畫梅花竹枝〉一詩，²³按其中二句「死別丹丘老，于今二十年」，柯九思當卒於1335年前後；但這是不可能的，因為1356

¹⁹ 見陳增杰（編）：《李孝光集校注》（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5年）；李孝光：《五峰集》，《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²⁰ 宋濂：《元史》，《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一百九十，頁二二下；《李孝光集校注》。

²¹ 陳德永：〈李五峰行狀〉，載《李孝光集校注》。

²² 鮑廷博：〈玉山逸稿後記〉，載顧瑛：《玉山璞稿·附逸稿》，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清嘉慶七年（1802）知不足齋鈔本（臺北：臺灣學生書局影印，1971年）。文末署年「乾隆□辰十月十七日」，辰上缺「甲」字。按乾隆三十八年（1773）詔求天下遺書後鮑氏上進所藏精本六百二十六種，但《四庫全書》中《玉山璞稿》僅一卷而內容全異於鮑氏二卷本，可知鮑氏得書在上進後，壬辰年（1772）尚未下詔而丙辰（1796）為嘉慶元年，則得書當在甲辰年（1784）。

²³ 顧瑛：《玉山璞稿》二卷本，載《玉山璞稿·附逸稿》。

年顧瑛寫〈拜石壇記〉記述了與柯氏 1339 年拜石題名之事，而且在 1358 年自製銘中稱「予幼喜讀書，年十六幹父之蠱而遂廢學焉。……馳逐于少年之場，故達官時貴，靡不交識，……三十而棄所習，復讀舊書，日與文人儒士為詩酒友，又頗鑒古玩好」。可見顧瑛在 1339 年與柯九思拜石時剛三十歲，是他與文人相交之初。1335 年時他才二十六歲，仍在商場上結交達官時貴，即使當時與柯九思相識亦未至深交，若柯氏在此時去世，更不可能為他四十歲時所建山莊寫詩文六篇，所以《玉山璞稿》二卷本中一詩肯定不對，很可能是贗品上一首偽托題畫詩被人收錄入手鈔本中。朱存理曾校補《玉山名勝集》，應不致盲目加錄一首與此書不符的詩；但若重錄前人鈔本而一時不察或求保留原貌而不作增刪，則或尚有可能，亦可能鮑廷博所得二卷並非朱氏原迹，曾經後人重鈔增補而納入偽作。由此一例可知古籍中資料凡屬孤證者都要存疑，必須有多方印證才能接納。源出自書畫題跋的資料尤其不可靠，因為贗品實在多不勝數。前香港鑑藏家王南屏（1924–1985）在遺稿中指出：「昔人作偽，當存忠厚，每於畫及題留一破綻，以便後之鑑定者有跡可循。」²⁴此言不虛，茲舉親見數例為證：明鍾惺卒於天啟四年（1624），但曾見其畫署天啟七年者；康熙時畫家王武乃明王鏊（謚文恪）六世孫，但竟有畫上鈐「文恪七世孫」印者；又曾見道光時名家張峯畫上題稱「仿李營丘……並錄原題」，但李成畫屬北宗，不會效南畫題詩，且北宋時米芾已有「無李論」，張峯不可能不知，再查畫上題詩，實為王鏊所作。各種雪泥鴻爪都是要經查考方察其訛，作偽者若無知當不會加插不必要而曲折的資料，如王武有「文恪公六世孫」真印，作偽者改六為七，再略去「公」字以示不敬，再就顯出是故意提示而非出於無知，附庸風雅的好事者不加研究便咎由自取了。顧瑛題畫詩稱其二十六歲時柯九思去世即屬此類，必須查考二人生平方知其謬，所以此詩即非偽托亦必然是誤鈔，不能用來否定其他可靠的資料。王及編《柯九思詩文集》亦有錄此詩，但未有前人因而將柯氏卒年定於 1335 年前後，因為其不可信是相當明顯的。

甘立與陳柏事迹

按楊瑀《山居新話》，柯九思、甘立與陳柏「三人皆服防風通聖散，每日須進一服以為常，一日皆無病而卒」，若三人的確同時中毒去世，則甘、陳二人事迹亦可用作柯氏卒年的參考。楊維禎《東維子集》卷二十四載有為楊瑀書〈神道碑〉，謂「公諱瑀，字元誠，姓楊氏，……為杭人。……天曆間自奮，如京師，……見上於奎章閣，論治道及藝文事，因命公篆洪禧明仁璽文，稱旨，使備宿衛署廣成局副使，特賜牙符

²⁴ 屈志仁：〈書畫鑑藏家王南屏先生〉，載《玉齋珍藏明清書畫精選》/ *The Jade Studio: Masterpieces of Ming and Qing Painting and Calligraphy from the Wong Nan-p'ing Collection*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Art Gallery, 1994)。

珮，出入禁中，寵遇日渥，擢中瑞司典簿，繼改廣州路清遠縣尹」。《元詩選》二集卷十七有《甘立允從集》，稱其為「陳留人，年少得時譽公卿，辟為奎章閣照磨，至丞相掾卒」。²⁵所以楊、柯、甘三人曾同侍元文宗，楊瑀稱二人為「友人」之言不虛。楊維禎在《東維子集》卷十六中又有〈野亭記〉，謂雲間沈鉉氏「顏其亭曰野，集賢趙公雍為作篆善之，又介吾友陳柏謁余七者寮求記」，可見楊維禎與陳柏亦相稔。《山居新話》一書為楊瑀生前所作，得楊維禎作序於至正庚子（1360），記述柯、甘、陳三人中毒暴卒之事應可信，楊維禎亦當知實情，楊瑀不能無中生有，但可能言猶未盡。

《元詩選》載有甘立為柯氏所賦詩四首，亦錄有虞集、柳貫及倪瓚為甘立賦詩。甘立又曾觀柯氏所藏晉人書〈曹娥碑〉（舊稱王羲之書，現存遼寧省博物院），《石渠寶笈》卷十三著錄此卷後有虞集四跋，第三跋記「同觀者……內掾林宇、甘立」。²⁶由此可知甘立與柯九思由同侍奎章閣至回到江南，有相當長久的交情。明張丑《清河書畫舫》卷十著錄趙孟頫（1254–1322）書〈過秦論小楷卷〉，²⁷作於至元辛卯（1291）八月，後有十八元人題，鮮于樞（1246–1302）及郭天錫（1227–1305）二人首題於同年十二月七日，其後題者包括李衍（1296）、仇遠（1301）、虞集（1322）、倪瓚（1342）等。董其昌於萬曆三十一年（1603）刻《戲鴻堂法帖》，錄趙書於首卷。²⁸張丑書成於萬曆四十四年（1616），評此卷為趙書小楷之冠。雖然真迹相信已佚，其為偽作的可能性極微，因做偽者要仿十九位名家書迹，而水平之高要逃得過董其昌法眼，基本上是不可能的。此卷十八跋之一為甘立所題，雖未署年，其前一跋乃姚安道書於至正九年己丑（1349）五月六日，後一跋為李衍書於至正十四年甲午（1354）四月初五日。陶宗儀《書史會要》卷七稱甘立「才具秀拔，亦善書札」，²⁹故其題趙書不足奇，而其名氣頗遜其他題者，應非後人偽加。柯九思若與甘立同時去世，當在至正九年（1349）五月姚安道題卷之後，符合上文所定範圍（1348–1350）。

《元詩選》二集卷十七又有陳柏小傳：

柏字新甫，號雲嶠，泗州人。其祖平章，故宋制置，即龍麟洲題琵琶亭以譏之者。柏嘗為侍儀舍人，館閣諸老、朝省名公，莫不折輩行與交，咸稱之曰陳公子。官至太祝，年逾六十，不得志而卒。臨終作偈，有「前身本是泗州僧」之句。雲嶠性豪宕，結客，積金七屋。不數年散盡，平日喜居錢塘〔杭州〕，不樂小官，怒罵宰相。嘗被命監鑄祭器於杭。³⁰

²⁵ 顧嗣立：《元詩選》，《文淵閣四庫全書》本，集二，卷十七，頁二二下。

²⁶ 張照、梁詩正等：《石渠寶笈》，《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²⁷ 張丑（撰）、徐德明（校點）：《清河書畫舫》，萬曆四十四年（1616）（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年）；亦見《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²⁸ 董其昌：《戲鴻堂法帖》（北京：中國書店，1989年），卷一。

²⁹ 陶宗儀：《書史會要》，明洪武九年（1376），《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七，頁二一下。

³⁰ 顧嗣立：《元詩選》，集二，卷十七，頁二八下。

柳貫(1270–1342)《待制集》卷四有〈二月七日與陳新甫、甘允從飲范使君亭〉詩二首，³¹可見陳柏與甘立有交情。張雨與陳柏亦有交情，有〈送太祝陳柏還京師〉詩載於《句曲外史詩集》卷五。楊瑀《山居新話》書中對陳柏去世有此記述：

陳雲嶠(栢)，泗州人，陳平章之孫也。倜儻不羈，人以為陳顛稱之。後至元五年〔1339〕為餘姚州同知。因病求醫於杭，稍愈，值重陽日，遂邀張伯雨及余同登高，是時雲嶠寓赤山李叔固丞相先塋，余二人往焉。乃扶杖遊水樂洞，憩石屋寺前，露坐閒談，雲嶠因自言曰，我前生僧也，……言畢回飲于寓所而散。……不數日，雲嶠告殂。³²

讀此段會誤以為陳柏卒於1339年，早於柯氏，但從其他資料可肯定陳氏在1339年後仍在世。檢王沂《伊濱集》卷二十二〈書硯北生〔陸友仁〕傳後〉云：

至順間〔1330–1332〕，余嘗序硯北生集古印考，是時生年甫三十，挾此著書游京師，一時賢豪知名士皆與交。生負其有，不肯俯首隨流俗，已而歸吳中。後十年，余待詔宣文閣，審定御府所藏珍圖名札，品第甲乙。諸公貴人間問海內精賞鑑可召用者，余曰吳中趙仲穆與生，淮南陳新甫而已。³³

至順元年後十年即至元六年(1340)，所以陳柏在1339年後仍在世，楊瑀文中至元五年當僅指其就任餘姚之年而非其卒年。若陳柏與柯、甘二人同卒於重陽後數日，則只能在至正九年(1349)九月，因為早一年重陽時(至正八年九月)姚安道尚未題趙卷，晚一年重陽時(至正十年九月)張雨已歿。楊瑀為杭人，張雨去世前亦居杭，二人於至正九年同訪陳柏之說於時地均合。陳氏雖因病求醫，但既可邀友登高，又再共飲，當已無恙，楊瑀稱其「無疾而終」不為過。且其求醫所得之藥或即防風通聖散，亦可能服用了其他相沖藥物。文人藝術家往往因精神空虛追求超脫而濫用藥物，古今皆然，柯、甘、陳三人均年少得意而成年後仕途蹭蹬，寄情書畫，又信奉道佛，若一同因煉丹服藥而中毒身亡，實不足為奇，也符合張雨詩中「燃青藜」及楊瑀「無疾而終」之句，各友人語焉不詳亦可以了解。

前人論據分析

汪宗衍與宗典同倡柯九思卒於1343年之說，其史源來自元人徐顯《稗史集傳》：

至正癸未〔1343〕冬十月壬寅〔十日〕夜，夢有炳義公招之者，且請予筮其吉凶，發蓍得履之乾，其謠曰：「履虎尾不啞人，凶。」謂公曰：「虎者，公之

³¹ 柳貫：《待制集》，至正十年(1350)，《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³² 楊瑀：《山居新話》，卷一，頁十一下至十二下。

³³ 王沂：《伊濱集》，元末明初，缺年，《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二二，頁五上。

生肖也。履虎尾者，寅〔虎〕之末運也。夫子無用於時，不能啞人，而為命所困，殆將有憂乎？如應之，則申亥之辰也。」公曰：「申寅之沖也，吾畏之；亥寅之合也，無所忌。」乙巳〔十三日〕，公與臨川饒旭及予出遊於上方，移舟陸庵，暨臨海陳基、吳人錢達皆會丙午〔十四日〕過靈岩，遂次天平，拜文正祠，宿留六日始歸，蓋欲壓其夢也。辛亥〔十九日〕丙夜，暴得風疾，越六日丁巳〔廿五日〕卒，年五十四。³⁴

其實所謂《稗傳》亦即瑣碎市井傳聞，不能盡信。須知徐顯乃占卜相士，自謂柯氏「請予筮其吉凶」，數日後得暴疾而卒，這類江湖術士自我吹噓之言，更要另求佐證。此書甚短，僅一萬字左右，自序書於至正十年，記柯氏至正三年之死外亦有記王冕至正十九年之卒，可見所記之事既有在書序之前數年亦有在書序後數年，頗不合常理。書中自稱杜本「嘗與予書杜子美詩一章」，名醫葛乾孫「與予游開元佛舍」，又謂陸友之子陸君「亦為予書八分小篆歌」，似乎與當代名士甚多往還，卻不得一人為其書序，其名亦不見於其他史籍。傳稱柯九思「有《任齋詩集》四卷，虞集、陳旅為之序。公歿後，皆散失不傳」，但徐氏豈能在其去世後數年即知道一本曾經得名人書序而刊行的詩集已「失傳」？此類言語頗疑為後人增補。《四庫全書總目》卷六十一提要云：「顯仕履無可考，觀其稱王良為鄉里，又稱居平江東城，則當為紹興人而寓於姑蘇者也。……其敘柯九思之卒在至正癸亥。按至正紀年無癸亥，而九思之卒實在乙巳〔1365〕，蓋此書傳寫誤也。」³⁵換言之，作者來歷不明，其所言亦誤。惟《四庫》所用浙江巡撫採進本中「癸亥」在明刻本中作「癸未」，汪、宗二人從明刻，但不知有無其他版本流傳及為人刪改，所以真偽亦無從考證。

宗典在其書中以徐顯〈柯九思傳〉作全書史料之首，年表中則引用楊瑀《山居新話》作為「暴得風疾」的解釋，其實徐、楊二說唯一共同之處是柯氏去世頗突然。楊瑀稱三人「一日皆無病而卒」，徐顯則稱柯氏在與其同遊歸後得疾，再六日去世。「無病而卒」和「暴得風疾」是兩回事。此外，徐顯所記同遊人中並無陳柏、甘立在內，亦無述及有其他人同時去世，所遊之地是蘇州附近的靈岩山與天平山，遊畢當亦歸蘇州。陳柏則在杭州與楊瑀、張雨一同登高遊水樂洞而數日後卒。即使柯九思得暴疾與陳柏登高大約在同時，但二人分別在蘇杭二地，要數日後同卒頗不容易。所以徐顯稱柯氏卒於至正癸未之言有各種疑點，最重要的是與柯氏玉山詩文的時間相差太遠，尤其是漁莊兩篇詩文及〈釣月軒詩〉最難解釋。宗典輯錄詩文偏遺漏了〈漁莊序〉，又在年表中把〈釣月軒詩〉訂為1337年末至玉山前所作，〈題達兼善漁莊篆文〉詩及〈浣花館詩〉訂為1339年作，〈湖光山色樓口占詩〉（《草堂雅集》稱為〈書畫樓口

³⁴ 徐顯：《稗史集傳》，至正十年（1350），《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史部傳記類》影印北京圖書館藏明刻本（濟南：齊魯書社，1996年），頁史87-676。

³⁵ 紀昀等：《欽定四庫全書總目》，《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六一，頁五上至五下。

占)為1340年作,均不注年份來源。縱觀其引用文獻,僅有《草堂雅集》而無《玉山名勝集》。《草堂雅集》基本上並無年份時間資料,所以相信宗氏對柯氏玉山詩篇的年份編排並無實據。在1340年一條下有按語謂葉恭綽曾指出玉山雅集唱和詩文多作於1348年前後,但宗典既以徐顯一文為全書史料之首,相信了柯氏卒於1343年就隨意將玉山各詩定為早年所作,並編入年表,後人不察即誤以為實。年表中對書畫作品及題跋編年也有同樣問題,例如柯氏名作〈晚香高節圖軸〉現存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³⁶上無署年,但年表中編為1331年作,且引《石渠寶笈》著錄為證,但查書中其實並未記錄年份。須知1331年柯氏尚在奎章閣,而此圖上柯氏款印均不用奎章閣職銜而自稱五雲閣吏,可招不敬之罪;又一方印文有「聊寓意於物,適有涯之生」二句,表現了放棄仕途後的心態,按常理推測,應該是1332年被御史彈劾棄職離京後所作。王及《柯九思詩文集》與萬新華《柯九思》分別將宗氏年表增補重編,可惜並未對缺乏實據的條項作補充解釋或刪除。

汪宗衍對徐顯《稗史集傳》的可靠性亦未詳細考慮,但引用了汪澤民(1273–1355)為王逢(1319–1388)《梧溪集》所作序文為佐證。³⁷此序署年至正丙戌(六年,1346),汪宗衍引序文中句「王原吉〔逢〕與柯敬仲俱事邵庵虞公〔集〕,得其傳,柯參書奎章閣卒,原吉窮而在下,能以詩名」,以為足證柯氏卒於至正六年之前,與徐顯之說合。查汪澤民原應王光大之邀為王逢《徵江權歌詩》書序,後收錄於《梧溪集》前,原文與汪宗衍引句有頗大分別:「原吉〔王逢〕與子〔王光大〕同姓同業,學詩於延陵陳漢卿。陳與柯敬仲俱事邵庵虞公〔集〕,得其傳。邵庵蔚然儒宗,為時名臣,柯參書奎章閣卒,陳今為東流尹,亦躋顯仕。原吉窮而在下,能自以詩名。……詩言志,無間於古今,無分於隱顯也。」汪澤民與虞集(1272–1348)同輩,至正年間官至禮部尚書,地位甚高,書序時王逢才二十八歲,其文意是虞、柯、陳三人仕途成就在上,王逢則雖「窮而在下」,但早有詩名,「詩言志」即讚許其人大志,不下前三人。柯九思去世時離開奎章閣十年有多,「柯參書奎章閣卒」一句當指其仕途至奎章閣鑑書博士一職而終,一如《元詩選》稱甘立「為奎章閣照磨,至丞相掾卒」,亦指仕途之終而非生命之卒,汪宗衍誤解其意。柯氏卒於1343年之說其實並無佐證,僅得徐顯《稗史集傳》孤證,不足為靠。

徐三見質疑汪、宗之說,基本上頗合理,但卻以為柯九思卒於至正十八年(1358)前後,主要根據是柯九思曾書〈故處士鄔公〔庚〕墓志銘〉,文末謂鄔子葬其父於至正十七年(1357)十二月十三日,但文中亦說明鄔庚卒於至元五年(1339),在遷

³⁶ 國立故宮博物院編輯委員會(編):《故宮書畫圖錄》(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90年),第5冊,頁33。

³⁷ 汪澤民:〈《徵江權歌詩》序〉,元至正丙戌年(1346),載《梧溪集·附補遺》(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4年)。

葬立碑前十八年。柯氏銘文可以書於十八年中任何時候，刻碑者摹其筆跡補上遷葬日子是很簡單的事。一般來說，書畫墨跡本不宜用作卒年證據，單憑拓片上年月日數字定真偽更不可靠；且徐氏文中亦自指出顧瑛〈拜石壇記〉書於至正十六年，倪瓚悼懷詩作於至正十三年，足夠證明柯九思卒於至正十八年或更晚之說不能成立。

柯九思卒年在明清時還有其他說法。明隆慶時張昶《吳中人物志》卷十記其於「至正乙巳〔二十五年，1365〕得暴疾卒，年五十四」，³⁸由此推算柯氏生於元皇慶元年（1312），比顧瑛晚生二年。此說肯定不對，但在汪、宗之前一直廣為沿用，《四庫全書總目》亦從之。汪宗衍指出張昶文中之言實以徐顯書為「藍本」，可能誤讀「乙巳」日（十三日）出遊一句為乙巳年。此外，按王及《柯九思詩文集》轉載晚清王舟瑤等所修《台州府志》，記柯氏於「至正十三年〔1353〕暴疾卒，年六十四」，並引明汪珂玉《珊瑚網》為據。³⁹檢汪書並無此說，但至正十三年為癸巳，可能因徐書二版本中癸亥及癸未之說均不合理而推測其為癸巳之誤，也可能徐書尚有另一版本作癸巳年，由此上推六十四年柯氏生於至元二十七年（1290），亦與徐書同。此外，柯九思有「惟庚寅吾以降」印，在萬新華《柯九思》書中〈跋虞集書《虞雍公〔虞允文〕誅蚊賦〉〉拓本圖片可見，原件現藏北京故宮博物院，1290年為庚寅，所以徐顯曾為柯氏占卜知道其生年是可信的，但同遊後卒之事則缺佐證，與其他資料不合。

結 論

柯九思卒年混亂的主因是沒有墓誌銘傳世，而且仕途短暫，因被御史彈劾而離職，缺乏正史記載資料，書畫真跡存世頗稀，贗品甚多，詩文在生前雖曾輯錄為《任齋詩集》，亦早已佚。歷代對其卒年共有五說，由1343年至1365年不等，但在重核所有資料考慮其可靠性後，發現五說均僅得孤證，而且每說都有疑點，不足相信：

- 1365年之說來自明張昶《吳中人物志》，未注明出處，當時柯氏已去世二百年不止，既無根源可考，當要存疑。單憑楊瑀《山居新話》書中記柯氏之卒已足夠否定此說。楊維禎書序於至正庚子（1360）而楊瑀翌年卒，柯九思當卒於此前。楊氏為柯友，其言當遠較張昶可靠。
- 1358年之說為徐三見近年首倡，唯一憑據是柯九思書鄔庚墓碑拓片末句記鄔氏於1358年遷葬，但其人實卒於1339年，柯文不知何年所書。即使文非偽作，末句日期亦不難由他手補加。與此相比，顧瑛在1356年所書〈拜石壇記〉中懷悼柯氏之句無絲毫含糊之處，再加上倪瓚1353年懷柯氏詩，足夠否定此說。

³⁸ 張昶：《吳中人物志》，明隆慶刊本（臺北：臺灣學生書局影印，1969年）。

³⁹ 汪珂玉：《珊瑚網》，明崇禎十六年（1643），《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 1353年及1352年二說分別出於晚清王舟瑤《台州府志》及曹元忠1902年《丹邱集》後跋。王氏未釋其源，曹元忠則引顧瑛〈拜石壇記〉及倪瓚詩為據。惟此僅可證明柯氏卒於1353年倪詩之前，不能確定在何年。張雨之悼懷詩及卒年可證柯九思逝於其前，即在1350年或更早。此說還有兩項佐證：1348年後《玉山名勝集》記錄多次燕集不見柯氏出席；玉山佳處在1348年早建成之景點共有六篇柯氏詩文，但後建者則一篇也無。
- 1343年之說源於元人徐顯，並無佐證。書中所記似與當時江南名士甚多交往，但不得一人書序，其名也不見於相交名士的傳世詩文，實乃一來歷不明之江湖術士。書中所記是真實抑或自我吹捧無從考查，書亦有不同版本，可能傳襲有誤，也有跡象曾經後人增補。汪宗衍曲解汪澤民序文以證柯九思卒於1346年前，不能成立。宗典把柯氏玉山詩定為1340年前作，並無根據。所以徐顯之說實屬孤證，且與顧瑛所錄玉山詩文創作時間有甚大衝突，難以置信。柯氏六篇詩文若其中一、二為舊作尚有可能，但要全部作於1343年之前則不合常理。玉山佳處建築時間有顧瑛、楊維禎及他親友多次記錄確定，《玉山名勝集》書中所有詩文序記凡有署年者均在至正八年或其後，漁莊二篇詩文可肯定寫於1346年達兼善任禮都尚書後，〈釣月軒題詩〉要顧瑛在1348年一再為前軒改名後才能以軒名入句，足夠否定1343年之說。

綜合而言，以上五說均源出孤證。古籍流傳數百年中有多種原因可產生錯誤而引致矛盾，前述張雨及李孝光二人卒年之混淆皆屬此例。柯九思既有多篇本人及友儕詩文顯示他在1348年與1350年間去世，其他各種基於孤證之說當可摒除，一如《玉山璞稿》二卷本中詩稱柯氏卒於1335年之不足信。以上所引用資料亦有相當為前人已知者，但以客觀事實為重而人言為輕：顧瑛山莊之建築時間及柯氏為其所賦詩文為首要事實。人言中亦要以柯氏友人之詩文為重，包括顧瑛、楊維禎、倪瓚、張雨、楊瑀等，相比之下徐顯之言不足以推翻其他較可靠的資料。

以上分析並不倚賴柯氏或其友儕任何流傳書畫作品，因為贗品總遠多於真迹，鑑定真偽主觀成份極大，作者卒年反而常用作客觀憑據。徐三見因《大觀錄》著錄柯九思〈古木幽篁圖〉有虞集至正五年題詩，⁴⁰其中有「不見丹丘四五年」之句，以為可證其時柯氏仍在世，汪宗衍則因相信柯氏卒於至正三年而斷之為偽作。近代公認鑑定權威徐邦達在其《改訂歷代流傳繪畫編年表》一書前言中說明：「舊錄……有踰其卒年者，肯定非真迹，此次一概不收。」⁴¹因為他在1963年初編年表時收錄了一些署

⁴⁰ 吳升：《大觀錄》，清康熙五十一年（1712），（臺北：國立中央圖書館影印館藏抄本，1970年），卷十八，頁四三上。

⁴¹ 徐邦達：《改訂歷代流傳繪畫編年表》（北京：人民美術出版社，1994年）。

年於作者卒後的作品，以為卒年可能有誤，但1994年改訂時就相信不能從流傳作品定卒年，反而必得按其他史實考定卒年後再以之為鑑定書畫憑據，此中本末必須清楚。《徐邦達集》第5冊中錄李孝光至正四年行書詩頁，其中有「丹丘一去再難得，老淚唯將洒墨君」之句，⁴²徐氏按語以為此詩與柯氏卒於至正三年之說合。但柯氏卒年既可定在至正八年至十年間，則李孝光詩頁可斷為偽，而〈古木幽篁圖〉上虞集至正五年(1345)的題詩反而只有助此說而無損。事實上李氏行書詩頁歷代皆無著錄，其上三方藏印來自晚清民初藏家李志誥、寶熙及完顏景賢，詩亦不見載於《五峰集》或其他古籍。〈古木幽篁圖〉乃柯氏為張雨作，虞集題詩在《道園學古錄》有載，作品在康熙時吳升《大觀錄》有錄，一切條件比較優勝，但用書畫墨跡作為卒年證據畢竟難有說服力，偽者鈔錄一首真詩是常有之事，亦可以臨仿真迹記錄了正確年份。本文唯一引用作品是〈趙孟頫書過秦論小楷卷〉，因有十八元人跋，且經董其昌鑑定刻帖，極難造偽，但仍不以為主證。

在眾說紛紜情況下各種資料必互相矛盾，要定出結論必須慎重考慮資料來源的可靠性及有無佐證。《草堂雅集》及《玉山名勝集》為顧瑛所輯錄，楊維禎《東維子集》亦為其自編，各書均在當時已刊印，其中資料當是最直接可靠者。這些書集記載了顧瑛山莊的建築時間及改名，柯氏為五個景點所寫六篇詩文，後多次玉山燕集不見出席，由此已可知柯九思卒於1349年前後，但不早於1348年。張雨《句曲外史集》有元末明初人徐達左(洪武卒)書序，按《四庫全書總目》乃「雨手錄，平生詩文甚富，明成化間姚綬購求得之，嘉靖甲午陳應符讎校」。倪瓚《雲林先生詩集》為明蹇曦編，錢溥天順四年書序。兩書在明代中早期刊行，所載懷悼柯氏之詩基本上亦無可置疑，顯示柯氏之卒不可能晚於1350年。楊瑀《山居新話》亦在元代刊行，《四庫全書總目》稱「其書皆記所見聞，多參以神怪之事，蓋小說家言」。小說家言總有誇張歪曲之處，可靠性要打折扣，或者「一日皆無病而卒」句中「一日」僅形容去世突然而非指三人同一日卒，又或陳柏非卒於登高後數日，書亦可能傳襲有誤，但此書仍要比徐顯《稗史集傳》為可靠，因為徐氏乃江湖術士，無他人書序，亦即無人可證其言，書亦有不同版本流傳，不知曾否為他人竄改。楊、徐二人所述柯氏逝世情況大不相同，均無佐證，必須存疑；但楊瑀稱柯九思為友是有根據的，徐顯則僅其自稱為友，所以楊說當較為可信。按甘立及陳柏事迹，若真是三人同卒則柯九思必卒於至正九年九月中旬重陽後數日，與其他證據符合，但既是孤證則必須存疑，即使不同卒，至正九年(1349)前後一年的範圍仍是最穩當合理的結論。

在1961年之前出版的工具書中，柯九思的生卒多從張昶之說(1312–1365)，常用者包括1959年姜亮夫所編的《歷代人物年里碑傳綜表》及1956年郭味蕓所編的《宋

⁴² 徐邦達：《徐邦達集》(北京：紫禁城出版社，2006年)，第5冊，頁359。

元明清書畫家年表》。⁴³至汪宗衍及宗典的文章發表後，1963年俞劍華編《中國美術家人名辭典》即改從徐顯之說(1290–1343)，⁴⁴至今仍為近代學者普遍採納。1996年劉九庵重修《宋元明清書畫家傳世作品年表》，⁴⁵在〈前言〉中闡明書中修改生卒年份多至數十條項，且引柯九思一例為首要，但其實只改對了一半。生年改作1290有〈誅蚊賦跋〉後「惟庚寅吾以降」一印為證，此卷原迹現藏北京故宮博物院，⁴⁶按卷後蘇大年至正十五年(1355)跋當時已刻石，早有拓本流傳，明清著錄甚夥，如《珊瑚網》等也記錄了柯氏印文，可確定生年，但卒年1343則相信仍待再次修正。

卒年的考證也連帶對柯九思的晚年居處與去世地點提供了新的認識。按《柯九思史料》及《柯九思詩文集》二書所輯各種傳記，元明間徐顯及張昶均稱柯氏晚年「流寓吳中〔蘇州〕」，得暴疾而卒；清初顧嗣立《元詩選》則稱其「歸老松江〔上海〕，時往來玉峰〔昆山〕、吳閫〔蘇州〕」，⁴⁷其後清代著錄如光緒《臺州府志》及《松江府志》等從其說。元丁復《檜亭集》卷三有詩云：「奎章僉書博士丹丘生，七年不作官，歸來東吳隱其名，東吳日夜大官過，……蘇州城中亂如蟻，總管以下皆步迎，此時惟有博士閉門叫不應。」⁴⁸所以可肯定他曾居蘇州，但卒於蘇州僅為徐顯之言，流寓松江一說更來源不明。楊瑀既自稱「目擊」柯、陳、甘三友人因服藥而致命，即使各人去世不同在一日亦當與楊瑀同在一地。楊瑀本是杭人，謂陳柏去世前「求醫於杭」，張雨在1349年前後居杭州，三人同遊的水樂洞是當地景點，友人悼亡詩中也以張雨所書最早。按此柯九思卒時應在杭州，否則楊瑀不可能「目擊」其事。此外，昆山地在蘇松之間，相距不遠，杭州往昆山路程則大約遠十倍，不會經常到訪，可以理解柯九思在1348年後不再現身玉山。還有一點值得注意的是，柯氏遺物也流落在與杭州相鄰的紹興，此事元宋禧《庸菴集》卷五有記：

天臺柯君叔靜，以童時喪其先公奎章博士所遺圖書等物之最重者，無以考世德、瞻親像、驗家慶，恒以為大憾。……山陰〔紹興〕唐君彥常，好義之士也，于柯氏舊物之喪，嘗得之重直，一旦見叔靜而憫其孝，悉以向所得者歸柯氏不靳。

⁴³ 姜亮夫：《歷代人物年里碑傳綜表》（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郭味蕓：《宋元明清書畫家年表》（北京：中國古典藝術出版社，1956年）。

⁴⁴ 俞劍華：《中國美術家人名辭典》（上海：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1963年）。

⁴⁵ 劉九庵：《宋元明清書畫家傳世作品年表》（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1996年）。

⁴⁶ 《中國古代書畫圖目》（北京：文物出版社，1999年），第19冊，頁261。

⁴⁷ 顧嗣立：《元詩選》，集三，卷五，頁一下。

⁴⁸ 丁復：《檜亭集》，《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三，頁八上。

又賦〈喜柯氏復舊物〉詩云「遺像還家兼舊物，佳兒隔世識先翁」。⁴⁹另陶宗儀《書史會要》卷七載「柯氏天臺人，九思之女，通經史，善筆札」。⁵⁰由此可知柯九思子女皆生於天臺，而且得子於晚年，其時當有家園在天臺故鄉，但他必還另有居處在杭州，以致遺像及珍貴藏品流落在當地，為紹興唐氏所得，至柯叔靜成年後方仗義送回。朱德潤〈祭柯敬仲博士文〉中稱其「息駕于東吳，迨終老乎耕桑……豈其變出意外，事返康莊」；王逢〈投贈柯博士〉詩亦稱其「僑居暫作東吳客」，⁵¹可見他以東吳為暫息之所，還另有天臺家園作終老歸田的打算，但意外身亡，以致遺物流落在外。此各種迹象均顯示他臨終前已離開蘇州與松江，居於杭州與天臺兩地間。杭州朋友多，天臺有家人，二地都是早年居處，距離也不太遠。雖然每項證據都比較轉折，但綜合而言，對他的晚年境況可大致上明白，而且各項資料來自元人詩文，應比明清傳聞可靠。

⁴⁹ 宋禧：《庸菴集》，《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五，頁三下。

⁵⁰ 陶宗儀：《書史會要》，卷七，頁二五下。

⁵¹ 王逢：《梧溪集》，《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二，頁五一下。

A Re-examination of the Year of Ke Jiusi's Death

(Abstract)

Po-zen Wong

Ke Jiusi was a renowned literati painter-calligrapher in the Yuan dynasty. The year of his death has been a subject of much discussion for more than six hundred years. While some placed his death in as early as 1343, others believed it could be as late as 1365. As the claims were all based upon scanty evidence, this article aims to examine the origins of such claims and argue against the reliability of their supporting materials. It introduces previously overlooked evidence, which, when combined with other known facts, leads us to conclude that Ke died between 1348 and 1350. The principle argument came from five poems and one essay that Ke wrote for his friend Gu Ying during the early phase of his construction of an expansive villa estate in 1348. Ke was conspicuously absent from all subsequent references to the estate. There were also poems and essays that Ke's closest friends wrote in his memory, the earliest of which was produced before the seventh month in the eighth year of Zhizheng (1350). Ke was believed to have died in Hangzhou, together with his friends Chen Bo and Gan Li, of accidental drug poisoning or overdose. Stories relating to Chen and Gan provide clues that suggest their deaths to have occurred in the ninth month in the ninth year of Zhizheng (1349), which corroborates the time frame as suggested above. This study avoids in general the use of extant artworks because a large number of them are forgeries with unreliable information.

關鍵詞：柯九思 卒年 古代書畫鑑定 顧瑛 玉山雅集

Keywords: Ke Jiusi, year of death, authentication of classical painting and calligraphy, Gu Ying, Yushan yaji (Jade Hill scholar gatherings)